

保護護理人員的頭銜

國際護理協會立場

「護理人員」這一稱謂應受法律保護，只適用於那些被合法授權代表自己的護理師和從事護理工作的人。¹

背景

法定監管體系最重要的優勢之一是它可以為「護理人員」這一稱號提供保護。² 接受健康照護的人以及聘雇護理人員者有權知道所接觸的護理人員是否為合格的護理人員。凡符合法定標準的才可稱為「護理人員」，這樣民眾便能從各種提供照護的人中，辨識出合格的護理人員來。³

合法擁有「護理人員」頭銜的人對自己的護理能力及行為負責，且必需遵守執業法規與倫理的規範。護理人員須被教導有關嚴格限制使用該頭銜的法律權力，以及具有合法資格者在其執業範疇內應有的責任與負責態度。

民眾和雇主也需要接受相關教育，認識「護理人員」頭銜的使用。在沒有正式頭銜保護的情況下，任何個人都可以自稱為「護理人員」，而不具備所需的資格或展示必要的能力。

限制使用「護理人員」頭銜的目的是為了保護民眾，避免令他們接受一下人士的服務：一些沒有執照或授權以「護理人員」身份執業但自稱是提供健康服務的人。

任何人及協助非法使用「護理人員」頭銜者應受到刑事、民事或行政法的處分。

備註：

1. 「護理人員」的定義和定義的護理實踐範圍可能因國家而異。
2. 參考文獻：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Nurses (2007) Model Nursing Act, Geneva.
3. 參考文獻：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Nurses (1996) ICN on Regulation: Towards 21st Century Models, Geneva, p.20.

1998 年採用

2004 年及 2012 年審查和修訂(取代先前的 ICN 立場聲明:護理人員的頭銜 1995 年)

相關國際護理協會立場：

- 護理法規
- 護理執業的範疇
- 輔助護理人員
- 衛生人力資源開發

國際護理協會是由 130 多個國家護理學(協)會組成的聯合會，代表著全球 2,790 萬的護理師。國際護理協會由護理人員與國際領先的護理人員營運，致力於確保全球所有人的健康照護品質和良好的健康政策。